

安阳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提醒函〔2024〕033号

安阳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 提醒函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应急局及相关成员单位：

2024年4月13日上午8点30分左右，内蒙古某公司新建胡椒环（亚甲二氧基苯）生产装置联动试车时着火，造成5人被困，其中1人受伤。初步分析起火原因是蒸汽阀门内漏造成盛有二甲氧甲烷的反应釜超温超压发生泄漏，引发火灾，具体原因正在调查中；4月14日凌晨1时许，安阳市某制药厂内生产车间发生火灾，过火面积约500平方米，没有造成人员伤亡。初步调查为作业过程中产生静电所致，详细原因正在调查中；4月18日凌晨，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爆炸事故，事故造成2人死亡，4人烧伤，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

进入4月份随着天气转暖，化工企业检维修、开停车呈大幅上升趋势，事故风险处于高位。各乡镇和有关企业要结合正在开展的安阳县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全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专项行动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一是做好风险隐患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加强关键环节安全风险辨识和落实防控措施，尤其是做好试车、开停车前安全条件确

认和现场交底，及时有效防控安全风险，确保生产安全。二是持续关注天气变化，切实做好防雷、防静电，防风，防泄漏措施，深入做好遇水反应物质管控工作。三是严格落实特殊作业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动火，受限空间、高处作业等特殊作业票证制度。四是严格落实安全承诺公告制度和作业许可，强化作业安全措施落实，避免作业区域及周边无关人员聚集。五是严格落实特种设备、设施强检规定，加大设备带“病”运行排查力度，限期分类整治。六是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人员在岗在位，发现险情及时处置。

2024年4月18日

